

湖北文理学院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2〕23）、《湖北文理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校政发研〔2023〕1 号）及《湖北文理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等有关文件规定，结合我校疫情防控和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

一、组织管理

数学与统计学院成立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专班（以下简称“工作专班”）和复试专家组，负责制定《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并组织实施。

成立 1 个复试专家组，由复试专家 5 名、纪检委员 1 名和助理 1 名组成。复试专家由校研招办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并推荐产生复试专家组组长，面试所有环节由复试专家组组长负责组织协调，纪检委员全程监督。复试专家组名单，另报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

二、招生计划及复试分数

数学（0701）一级学科，拟招录全日制学术硕士研究生 7 人。按一级学科确定参加复试的考生人数，且按照参加复试的考生人数与录取名额比例不低于 1.2:1 拟定复试名单，进行差额复试。

复试分数线为《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的理学（学术学位类）A 区分数线。

三、复试资格

1. 一志愿考生：初试成绩达到数学（学术学位类 A 区分数线均可参加复试，不再寄发复试通知单，具体见研究生处公示名单（可登录学校研究生网站 <http://yjsc.hbuas.edu.cn/> 查询）。

2. 调剂考生：学院根据招录计划指标和调剂报名情况，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经调剂系统发送复试通知。具体公示名单可从学校研究生处网站（<http://yjsc.hbuas.edu.cn>）查询。

四、复试时间、地点等

时间	地点	项目	备注
4月8日 8:00-17:00	N6-312 会议室	报到	报到时进行抽签，确定面试顺序
4月9日 8:30—10:00	N6-307	笔试	考生须提前 15 分钟到达笔试考场 N6-307 考生物品存放室：N6-302
4月9日 10:10—20:30	N6-312 会议室	面试	按照报到时的抽签顺序进行 候考室：N6-301 考生物品存放室：N6-302
注：以上所有环节考生凭初试准考证、身份证参加。			

五、复试流程

1. 缴纳复试费用：具体缴费金额及方式详见《湖北文理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校办发研〔2023〕1 号）。具体网址如下：<http://yjsc.hbuas.edu.cn/info/1113/5264.htm>

2. 资格审查：复试考生提前准备好以下材料的原件：

- （1）初试准考证（如遗失，可在研招网重新下载打印）；
- （2）身份证；
- （3）《复试资格审查表》（思想政治表现审查须由考生本人档案或工作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填写并加盖公章）；
- （4）学籍学历证明材料（往届生准备《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应届本科生准备学生证扫描件；境外获得学历、学位考生准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报告）；
- （5）大学阶段成绩单（加盖公章）；

(6) 综合能力证明材料（一贯学业表现信息简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如：英语等级证书、计算机等级证书、职称证书、各类获奖证书、发明专利证书以及毕业论文、科研成果等支撑材料）；

(7) 《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考生打印诚信承诺书，知悉承诺书内容，并亲笔手写签名）；

(8) 复试费缴费成功的截图。

注：上述材料电子扫描件，考生须于4月8日前打包发送至邮箱10718@hbuas.edu.cn；发送邮件主题以考生姓名命名。现场复试报到时须将《复试资格审查表》和《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原件交学院工作人员。

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能参加复试。我校将在录取报到时，复核纸质材料原件，凡弄虚作假者，取消入学资格。

3. 体检与心理素质测试：由考生在《复试资格审查表》中据实填写，并作出属实承诺，拟录取后或报到时进行复查，达不到国家规定入学条件的取消入学资格。

4. 报到及复试：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持身份证到学院指定地点报到和参加复试。考生不按时报到和参加复试的，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请认真考虑是否能按时到达复试现场，如无法按时参加，请拒绝复试通知。

六、复试形式、内容与要求

复试工作采取线下方式进行，考生须到校复试。复试内容包括专业知识考核、综合素质考核、英语听说能力测试三部分，将全程录音录像。复试总分为100分。

1. 专业知识考核（权重占复试成绩的70%）：

(1) 专业课笔试（权重占专业知识考核成绩的50%）

笔试考试科目为《数学综合》，考生根据报考的专业方向，选择考试内容，采取闭卷笔试方式进行考核，成绩以百分计，时间90分钟。

考生应在开考前 15 分钟凭初试准考证、身份证进入笔试考场，接受安检，在考场清单上签字，按照考场清单上标识的座位号参加笔试。考生进入考场只准携带黑色钢笔、黑色中性笔、橡皮、直尺等文具用品，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录制工具、书籍、笔记、带有文字的纸张、计算器、商务通及电子笔等物品进入考场座位。一经发现，取消复试资格，已复试考生取消其复试成绩。笔试开始 15 分钟后，禁止考生入场。

（2）专业知识面试（权重占专业知识考核成绩的 50%）

采用现场抽题、现场作答的方式，成绩以百分计。每位考生从试题库中随机抽取 1 套试题（内含 2 个问题），抽取后的试题均不重复使用。主要考核对专业基础知识的理解掌握与综合应用，无指定参考书目。每位考生回答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10 分钟。

2. 综合素质考核（权重占复试成绩的 20%）：

面试，采取由考官现场随机提问及查阅相关材料的方式，成绩以百分计。主要考察考生大学阶段学业表现及考生思想品德、治学态度、实践创新能力、心理等素质和培养潜力。每位考生回答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3.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权重占复试成绩的 10%）

面试，采用现场对话、抽题作答的方式，成绩以百分计。每位考生从试题库中随机抽取 1 套试题（内含 2 个问题），抽取后的试题均不重复使用。主要考察考生的英语听力及口语交流等能力。每位考生回答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10 分钟。

参加面试考生应在笔试结束后携初试准考证、身份证到达候考室。考生在候考室等待期间不得相互交流，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录制工具、书籍、笔记、带有文字的纸张、计算器、商务通及电子笔等物品进入面试现场。一经发现，取消其复试资格，已复试考生取消其复试成绩。

七、成绩核算

复试成绩=专业知识考核 $\times$ 70%+综合素质考核 $\times$ 20%+英语听说能力测试 $\times$ 10%;

入学考试总成绩=初试成绩 $\div$ 5 $\times$ 50%+复试成绩 $\times$ 50%。

入学考试总成绩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八、调剂工作

1. 接受调剂的条件为：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湖北文理学院数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统考科目相同、业务课考试科目相同或相近，且初试成绩须达到理学（学术学位类）A区分数线。

2. 调剂程序：所有调剂申请必须经研究生处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的调剂系统完成，流程如下：

(1) 调剂系统开通后，考生登录“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 <http://yz.chsi.cn>”，即可在调剂系统报考我校数学专业。

(2) 研究生处会同招生学院向符合调剂要求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3) 考生接受复试通知并来校参加复试。

(4) 研究生处会同招生学院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 <http://yz.chsi.cn>”向拟录取的考生发送“拟录取通知”。

(5) 考生接受拟录取通知。若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调剂系统确认接受拟录取通知，我校将予以取消。

九、录取及联系方式

1. 第一志愿报考我校数学学硕，且在我院2022年暑期夏令营获评“优秀营员”者，复试中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2. 第一志愿考生与调剂生分别排序，一志愿考生录取后的计划余额用于录取调剂生。

3. 学院按照参加复试考生的总成绩排序（入学考试总成绩相同时，依次按初试成绩、复试成绩的优先级进行排序），依据录取原则从高到低确

定拟录取建议名单，并报学校研招办审核，研招办根据招生计划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报学校研招领导小组审定后公示。

4. 研招办按照审定后的录取名单，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 <http://yz.chsi.cn>”向拟录取考生发送“拟录取通知”，考生接受拟录取通知。若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接受拟录取通知，学校将予以取消。

5.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 (1) 资格审核不合格者；
- (2) 复试过程中存在不诚信行为且经查实者；
- (3) 复试成绩（含各单项）不合格者（少于 60 分）；
- (4) 思想品德不合格者、体检不合格者；

6. 复试录取工作联系人：

卢老师 电话：13277101893 丁老师 电话：18827554565

复试考生 QQ 群：168980623

复试录取工作监督员与投诉电话：张老师 18164160313

十、其他事项

1. 本细则的解释权为数学与统计学院数学学术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专班。

2. 本细则内容若与湖北文理学院复试文件冲突，以湖北文理学院文件为准。

附件：复试费缴费方式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3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复试费缴费方式

复试费缴费有如下两种方式：

1. 使用手机支付宝、微信扫描右边二维码



2. 关注“湖北文理学院计财处”微信公众号，进入“湖北文理学院校园统一支付平台”；登录用户名为初试考生编号，密码为考生身份证号后 6 位。缴费完成后，下拉左上角的“菜单”栏，在“已缴费查询”领取电子发票。